



高效办案 解难纾困

西吉法院精准提升司法服务水平

本报记者 马琳 通讯员 马学文 文/图



今年10月21日，法官深入田间地头查看被损坏的农作物。

“感谢法官在办案过程中的睿智、仔细和公正、高效处理了我的案件，让我深深感受到了法官的为民情怀。”这是在综合审判庭民商事审判团队调解结案的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中，原告写给西吉县人民法院的一封感谢信，表达了对综合审判庭法官的感激之情。在西吉县法院，类似的感谢信，锦旗还有很多。

今年以来，西吉县法院结合“为群众办实事示范法院”创建工作，持续树牢为群众办实事理念，以“办实事、解难题、求实效”为工作宗旨；聚焦审判执行，延伸司法触角，积极回应群众关切，聚焦群众急难愁盼，切实解决好群众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创设19个“微法庭”，把服务送到家门口

“没想到你们在村上都设有法庭，在家门口就能解决问题，真是太方便了。”调解程序结束后，双方当事人如释重负，对“微法庭”的便民高效连声称赞。

今年7月15日，因天降大雨，哈某的耕地被山洪浸泡冲刷，造成部分地埂塌陷，给离地埂很近的马某房屋带来潜在危险，马某向哈某和村委会要求于次日将地埂上滑落的泥土清除，但哈某认为马某破坏了原有地界，遂提起诉讼，要求马某停止侵害、排除妨碍，并恢复原状。西吉县法院受理案件后，办案法官联系村委会负责人一同实地勘测，在兴隆镇单南村“微法庭”就地开庭调解。通过耐心向双方宣讲政策和法律法规，晓之以理，动之以情，促使双方握手言和，并就地界及相关权益在“微法庭”达成调解协议，困扰双方当事人的矛盾纠纷最终得以实质性化解。

该院有效融入西吉县“1133”基层治理工作机制，在部分乡镇和行政村设立19个“微法庭”，让审判工作更贴近人民群众，办案更接近地气，拉近法院与群众之

间的距离，实现法院力量参与矛盾纠纷化解在全县乡镇的全覆盖，真正做到了为群众排忧解难。今年以来，在群众家门口开展矛盾排查、信访化解、纠纷调处、诉讼调解、普法宣讲等286起，有效提升了乡村治理水平。

善用智慧法院，审判执行不停步

9月20日以来，西吉县法院积极响应县委、县政府号召，第一时间动员组织13名干警投身疫情防控工作，同时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运用智慧法院建设成果，依法及时高效审理各类案件，统筹推进疫情防控与审判执行工作。

“现在开庭！”9月26日，新营人民法

庭法官通过“云开庭”方式，依法审理一起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

原告张某驾驶摩托车与被告李某驾驶的货车发生碰撞，导致原告张某受伤住院。双方私下协商赔偿未果，遂起诉至法院。一边是原告急需医疗费继续进行治疗，一边是被告要求重新鉴定。为尽快化解纠纷、方便当事人诉讼，承办法官利用网络“云庭审”审理，经过两个多小时，法官就赔偿内容、方式进行调解，耐心给双方做思想工作，释明法律规定，最终促成双方达成一致调解意见。整个庭审过程画面清晰，声音流畅，秩序井然。

西吉县法院升级诉讼服务中心功能，对跨域立案、网上立案、二维码缴费、远程查询等“一次办好”。今年以来，通过人民法庭在群众家门口就近立案603件。将线

下服务项目集成到线上移动微法院和法院调解等平台，网上立案535件，跨域立案20件，网上交费退费2184次。实现诉讼事务“掌上办”，在线调解案件2873件，成功率64.48%，让法官勤做事、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腿，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新时代多元司法新需求。

司法救助显温情，解难纾困暖民心

2021年9月13日，马某某无证驾驶三轮车将行走的陈某撞倒，造成陈某某十级伤残，交警部门认定马某某承担事故的全部责任，法院判决马某某赔偿陈某某医疗费、伤残赔偿金等共计11万余元。该案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法官经多次线上查控，发现马某某银行账户既无存款，也无可执行的其他财产。经调查了解到，马某某肢体四级残疾，无收入来源。根据法律规定，作为被执行人的公民生活困难，无收入来源，又丧失劳动能力的，应该终结执行。但是，执行法官考虑到陈某某因交通事故产生的医疗费都是借自亲友，生活十分拮据，简单终结案件对陈某某来说难题未实际解决，也无法实现经济补偿。执行法官帮助陈某某开具相关证明，并与上级政府部门积极协调申请司法救助专项款，经审查后给予陈某某司法救助金6万元，及时解决了陈某某的实际困难。

该案是西吉县法院开展国家司法救助工作的一个缩影。今年以来，该院筹措43万余元对33名困难当事人进行司法救助，减免20名当事人诉讼费，让生活困难的当事人感受到了司法温暖。

千一寸胜过说一尺。西吉县法院院长李军说：“为民办实事，办好事是西吉县法院开展审判执行工作的重要标准，我们以‘为群众办实事示范法院创建’为契机，持续以‘干’字当先，‘实’字当头，顺应民众期盼，贴近群众实际，解决民生难题，真正将更多实事做到百姓心坎上。”

西吉县检察院

能动履职加强种业司法保护

本报讯（通讯员 刘林洁）种业作为粮食之源、农业之基，是保障粮食安全的根本和关键所在。西吉检察院坚持“两聚焦一结合”工作思路，紧紧围绕“四大检察”职能，全面提升种业司法保护工作质效，为种业振兴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该院充分履行批捕起诉职能，依法加大对制假售假、套牌侵权、破坏种质资源等涉种子刑事犯罪和“涉粮”职务犯罪的打击力度，加强对刑事立案、侦查、审判等诉讼活动的监督，全面贯彻宽严相济、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规范运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加大追赃挽损力度；积极开展涉种子领域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促进解决实际问题；对无证生产经营、代销售未备案、套牌侵权、未建立生产经营档案等情形，加大公益诉讼办案力度，灵活采取磋商、检察建议等方式，督促相关部门履行行业监管和属地管理责任，加强对种子生产基地及周边生态环境的保护。

原州区法院

进村入户服务帮扶群众

本报讯（通讯员 祁伟）

“农忙的时候，把党的政策方针带到田间地头，在与老百姓共同劳动中宣讲效果更好。”近日，固原市原州区法院派驻村郭庙村的第一书记张才走到村民中间，给大家讲起了最新政策和法律常识。

今年以来，原州区法院紧扣区委要求，研究出台《原州区人民法院2022年度乡村振兴帮扶工作方案》，持续加大帮扶村人才、资金、技术等投入，全力抓好驻村干部选派，

帮扶措施优化，帮扶项目精准等工作，以司法能动作用为原州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保驾护航。截至目前，共计选派6名驻村干部分别在开城镇郭庙村、头营镇蒋河村、中河乡丰堡村、庙湾村驻村帮扶；选派93名干警作为帮扶责任人与开城镇和头营镇的3个村481户建档立卡户结对帮扶；累计投入帮扶资金7万余元；开展联合党建、进村普法宣传等活动4场次。

彭阳县法院

开通律师“一网通”服务

本报讯（通讯员 韩燕）为进一步提高一站式诉讼服务水平，简化律师进院安检程序，彭阳县法院于近日上线律师“一网通”服务，开辟“绿色通道”，让律师实现了“一码在手、通行无忧”。

“一网通”服务是将“一站式”诉讼服务体系与“中国移动微法院”深度融合，为律师开启的自助式服务。彭阳县法院通过升级改造安检设备，告别了传统的律师进院查验证件、出入登记等繁琐程序。律师事先

登录“移动微法院”，将律师执业证、身份证照片等信息录入系统，进行身份核验后可获取个人专属二维码，进入法院办案时只需凭借该二维码即可完成面部识别和信息登录，快速通过安检通道。

自律师“一网通”启用以来，已有多名办案律师体验了扫码快速通行的高效便捷服务，这一实际举措不仅赢得了广大律师的高度赞誉，还极大地提升了安检工作效率。

泾源县法院

电子送达让司法服务更便捷

本报讯（通讯员 王慧）“法官你好，我被起诉到泾源县法院了，但现在我在外地，无法到法院来领取诉讼文书，这可怎么办？”“别着急，对已受理的案件，可以通过电子送达的方式向您发送民事诉状、举证通知书等材料……”近日，泾源县法院法官当为当事人答疑解惑。

该院通过统一电子送达平台将民事诉状及开庭传票等材料送达给当事人，当事人查看文书后，电子送达回证自动反馈至案件系统，打破了时间和空间的限制，降低了送达成本。

电子送达是智慧法院建设的重要内容。为了推动矛盾纠纷

纷及时化解，泾源县法院将电子送达作为全程网上办案的重要环节，让当事人足不出户用手机即可收取诉讼文书，既不用担心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邮件延迟、停发，也降低了因实体邮件交换带来的感染风险。

今年以来，泾源县法院运用“电子送达为主、直接送达为辅、邮寄送达补充、公告送达兜底”的集约送达模式，电子集约送达文书6.23万次，邮政集约送达文书498次，电子集约送达率72.37%，不仅节约了诉讼成本，还发挥其特有的“零距离、不跑腿”的优势，为人民群众带来了更高效率便捷的司法服务。

彭阳检察线上办案全程留痕

本报讯（通讯员 徐耀栋）

“我自愿认罪认罚，同意签署《认罪认罚具结书》。”近日，彭阳县检察院办案检察官通过视频连线核实犯罪嫌疑人认罪认罚的真实意愿，宣读认罪认罚具结书，同时就案件事实认定、法律适用以及量刑建议进行详细说明。吴某某对检察机关指控的犯罪事实、罪名、量刑建议均无异议，自愿同意签署具结书，办案全过程同步录音录像，刻录成光盘，确保签署认罪认罚全过程的自愿性、真实性、合法性，充分保障了犯罪嫌疑人的合法权益。

彭阳县检察院积极探索灵活办案模式，通过“线上检务”使意见听取、权利义务告知、讯问依法稳步推进。该院承办检察官事先通过视频向犯罪嫌疑人告知远视频见证具结的必要性，在充

当事人对案件执行存疑虑 泾源检察公开听证解疙瘩

本报讯（通讯员 刘新）今年以来，彭阳县公安局草庙派出所从接触群众最直接、最紧密、最广泛的接处警工作入手，积极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切实提高接处警快速反应和依法处置能力，树立人民警察良好形象，着力提升群众满意度。

开展日常培训，提升接处警“标准化”水平。按照“干什么、练什么、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通过开展日常业务培训、“以老带新”传帮带等方式对全所民警辅警进行业务培训，有效提高接处警的规范标准和执法执勤质量。

完善硬性约束，提升接处警“规范化”水平。建立接警人员行为、语言规范等规章制度。要求处警民警按规定着装、随身携带警用证件，保持警容严整；处警车辆标识明显、车况良好、干净整洁；处警时随身携带单警装备、现场勘查设备、执法记录仪等，做到规范接处警。

严格规范流程，提升接处警“法治化”水平。及时做好接处警登记工作，对重大突发事件认真询问，及时汇报；处警民警到达现场后全程录音录像，根据情况及时采取相应措施，并第一时间准确反馈信息。

加强监督回访，提升接处警“常态化”水平。坚持每天召开执法晨会，对前一天警情、处置情况及上传数据等工作进行集体回看，对执法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督导整改。坚持对已处理警情进行回访，对群众反馈不满意的警情及时消除误解，争取群众的理解和支持，并将回访结果作为民警辅警绩效考核的硬指标，坚决杜绝接处警过程中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的现象的发生。

官主持调解并制作调解书，双方当事人达成了由丁某忠赔偿禹某莲医疗费、伤残赔偿金等各项费用共计8万元的协议。

后丁某忠未按协议主动履行赔偿义务，禹某莲申请强制执行。但执行人员查询到丁某忠确无可供执行财产，遂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禹某莲认为该案存在怠于执行的情形，向泾源县检察院申请检察监督。

受理该案后，检察人员及时向泾源县法院调取卷宗，走访被执行人所在村委会和居住地邻居，对被执行人的财产

状况和履行能力进行核实。为进一步强化民事检察监督质效，消除禹某莲对执行机关的疑虑，泾源县检察院适时召开检察听证。听证会上，承办检察官介绍了案件基本情况，并将核实执行能力的调查材料向禹某莲一一出示，泾源县法院执行人员对案件执行情况进行详细说明。参会听证员、人民监督员在对案件基本执行情况进行听证后，认为泾源县法院作出终结本次执行程序规范合法，并对禹某莲进行了释法说理，最终禹某莲表示对执行程序和结果无异议。

记哥”这不仅是第一书记与帮扶户深厚感情的体现，更是对驻村工作组辛苦付出的肯定。

开对“药方子” 干事更有劲头

香水镇惠台村惠七六常年在外务工，妻子身体不好，两人收入微薄。为进一步加强农户产业多元化发展，马强积极推进惠七六发展牛产业，可资金短缺，第一步新建牛棚就绊住了脚。

马强心里有本账，老百姓发展产业有补贴，一头牛一年可以增收5000元左右。为了尽快解决惠七六的牛棚问题，马强到村“两委”了解情况后，积极对自然源局咨询肉牛养殖扶持政策，并划定牛棚建设位置，平时经常打电话询问惠七六的困难，向他解释政策。久而久之，惠七六被马强的诚意打动，干起来更有劲头了。

“这个护栏得加宽，太危险了。”在宋六十家，马强看到院子外围坡面较高，护栏缺失，安全隐患突出，便赶紧提醒说。

近年来，泾源县公安局紧密结合公安职能，积极开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防盗等各类宣传活动657次，排查化解矛盾纠纷1112起，整治各类隐患138处，办理赌博类案件103起，通过交通事故救助基金、司法救助资金、刑事被害人救助资金对困难家庭进行救助。

如今，各帮扶村组的基础设施得到了极大改善，村容村貌焕然一新，种植养殖产业快速发展，劳务输出稳定增加，人均收入连年增长，党群关系进一步密切，村民对公安帮扶干部扎根基层干实事的精神交口称赞。

泾源公安扎实帮扶助力乡村振兴

本报通讯员 杨莹莹

驻村一年多来，于金虎每家每户不知跑了多少回，敲门入户积极宣传医疗救助政策，帮助他们报销住院费用，着力推进政策兜底保障，帮助丧失劳动能力的贫困户纳入低保范围。

一声“书记哥” 深深帮扶情

“书记哥来了，快进来坐！”这是李付广见到泾源县公安局派驻泾河源镇庞东村第一书记陈文成的第一句话。

“娃这两天怎么样，上学钱够花吗？”陈文成拉着李付广的手来到屋里坐下，开始查阅《帮扶手册》，边看边询问李付广的生产生活情况。

2020年，李付广突发脑溢血，幸亏村支书发现得及时，这才转危为安。但儿子身患白血病，女儿还在读书，如何养活一家五口人成为当前最重要的问题。

为切实解决李付广家的现实困难，于金虎不仅经常去探望，给他介绍贫困户医疗报销程序和如何享受最高报销比例，还积极对接村“两委”，为兰丽娜争取到公益性岗位，每月有固定收入800元，并给禹某莲的父亲增加了低保。仅2021年，扶持禹某莲肉牛养殖增收1000元，发放饲料补贴1万元，合作社分红2800元。下一步，于金虎还想帮助禹某莲补足看病手续，争取临时救助，进一步缓解经济困难。

“帮扶对象要精准，帮扶方式更要精准。”他是这样说的，也是这样做的。

村民禹文文身患白血病，骨髓移植花费80余万元，家庭十分困难。于金虎得知后，积极对驻村“两委”、乡政府和县医保局，最终报销40余万元。